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部门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一、部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概况

一、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要职责

(一) 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和文物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县文化艺术、广播电影电视和文物工作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指导和推动全县文化体制改革。

2、研究、制定全县文化、广播电影电视和文物市场发展规划和执法行为规范，对全县文化、广播电影电、和文物领域的经营活动进行管理；指导、监督管理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活动；负责孟津县“扫黄打非”工作计划并组织开展“扫黄打非”行动。

3、指导全县文学艺术创作与生产，组织开展全县性重大文化活动，扶持代表性、示范性、实验性文艺品种，推动各门类艺术事业创新发展。

4、负责管理全县社会文化事业，协调推动各类文化事业的建设和发展；承担全县文化社团的资格审查；负责管理全县图书馆事业，指导图书文献资源的建设、开发和利用，推动图书馆标准化、现代化建设；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

的传承普及工作。

5、依法审批管理全县有线电视系统，指导管理广播电台（站）业务建设，保护全县广播电视设施，保证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监督管理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6、贯彻执行国家颁布的广播电视技术标准；指导和协调全县广播电视系统高新技术的科研开发和应用工作；组织全县广播电视科学技术研究成果的申报和评定工作。

7、负责全县广播电视专用网络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指导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和开发工作；监督管理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使用广播电视专用频段、广播电视频率（频道）和功率等技术参数；参与制订全县信息网路的总体规划。

8、指导管理全县电影制片、发行和放映工作；组织实施农村电影放映工程；负责电影放映单位的审批和管理。

9、负责全县组织申报新建出版单位和出版物二级批发单位工作；依法审批出版物零售、出租单位、组织、协调和指导全县教科书、党和国家重要文献及其他出版物的出版、印刷和发行工作；负责组织出版物的审读、审视、审听和鉴定工作；加强对从事出版活动的民办机构进行监管；加强对全县互联网出版活动和开办手机书刊、手机文学业务进行审核和监管。

10、监督管理印刷业。审核转报设立印刷企业的申请；负责转

报对印刷企业进行年度审验和换发许可证工作；负责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的出版与复制管理工作。

11、负责管理全县著作权工作，组织查处著作权侵权案件，调解版权纠纷。

12、研究、制定全县基层文化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基层文化建设和基层文化服务工作。

13、负责研究制定全县文化艺术事业发展规划；组织指导本系统职工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14、负责全县文化、广播电影电视、新闻出版和文物等对外交流联络工作；制订交流规划、指导交流活动。

15、负责参与研究、制定文化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指导、综合协调全县文化产业发展。

16、负责全县文物保护、博物馆事业、文物钻探、考古发掘、文物研究、文物交流和流散文物的发掘管理等工作；负责受理申报县域内的文物考古调查和勘探、考古发掘等工作，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监督管理。

17、负责全县范围内国家级、省、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其他不可移动文物的管理工作；负责县属博物馆（纪念馆）的建设和管理工作，组织县内外博物馆（纪念馆）间的协作和交流；负责文物商店和文物鉴定机构的申报工作。

18、负责全县文物行政案件的查处；会同有关部门处理文物安全保卫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协助公安、工商、海关等部门查处文物失窃、破坏、盗掘、走私等案件。

19、负责编制文物、博物馆事业经费预算，依照全县审核划拨文物保护经费并监督使用。

20、负责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贯彻实施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预防和处置突发公共事件。

21、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旅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22、研究、制订全县旅游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执行计划，并组织实施。

23、负责拟定全县旅游资源开发政策、方案及资源保护措施规定；负责组织实施全县旅游市场开发的培育、宣传推介和重大促销活动；负责纪念品的开发。

24、会同有关部门制订旅行社、旅游饭店、旅游车、船公司，旅游产品专营店等旅游企业与相关的管理意见和制度，并督促检查贯彻执行，合理安排产业结构比例，规定审批程序，保证全县旅游业协调发展。

25、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项。

二、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内设 5 个职能股室，分别为：1、办公室；2、公共文化股；3、文化市场管理股；4、文物股；5、旅游广电股。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

- 1.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机关本级
- 2.洛阳市吉利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3.孟津县图书馆
- 4.孟津县人民文化馆
- 5.孟津县文物考古研究所
- 6.孟津县文物保护管理所
- 7.孟津县汉光武帝原陵管理处
- 8.孟津县龙马负图寺管理处
- 9.孟津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 10.孟津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
- 11.孟津县王铎书法馆
- 12.洛阳市吉利区旅游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收、支总计 4752.68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支增加 1111.58 万元，增长 30.53%。主要原因：原洛阳市吉利区旅游服务中心、原洛阳市吉利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原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合并为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收入合计 4752.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022.6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财政专户收入 73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支出合计 4752.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5.73 万元，占 59.46%；项目支出 1926.95 万元，占 40.5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4752.6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111.58 万元，增长 30.53%，

主要原因：原洛阳市吉利区旅游服务中心、原洛阳市吉利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原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合并为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4022.6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022.68 万元，占 1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六、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局《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3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0.3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

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遵循八项规定列行节约。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我单位 2020 年及 2021 年均无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主要原因：增加预算的严谨性、合理性。

（三）公务接待费0.3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增加0.3万元。主要原因：增加预算的严谨性、合理性。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738.0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办公

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局共有车辆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9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局属二级机构业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按照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试行）》要求，依据预算支出性质和用途，将现行预算项目分为人员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三类，其中：运转类经费（专项业务）支出对应现行一般性项目支出，特定目标类项目对应现行专项资金。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洛阳市孟津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2021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 户	上级提前 告知转移 支付	部门财政 性资金结 转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 财政 拨款	行政事 业性收 费	专项收入	国有资产资 源有偿使 用收入	政府住 房基金 收入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小计	3,419.36	一、基本支出	2,435.84	1,705.84	955.84	65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73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	2,669.36	1、工资福利支出	1,529.57	1,099.57	459.57	54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430.00	0.00	0.00	0.00	
	行政事业性收费	650.00	2、商品服务支出	862.06	562.06	452.06	1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专项收入	0.00	3、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44.21	44.21	44.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产资源有 偿使用收入	100.00	4、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 入	0.00	二、项目支出	1,713.52	1,713.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一) 运转类经费 (专项业务)	1,713.52	1,713.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二) 特定目标类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财政专户	730.00	1、基本建设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社会事业发展项 目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上级提前告知转移 支付	0.00	3、经济项目发展支 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债务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项目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小计	4,149.36																
加: 部门财政性资 金结转	0.00																
收入合计	4,149.36	支出合计	4,149.36	3,419.36	955.84	65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730.00	0.00	0.00	0.00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运转类经费（专项业务）	特定目标类
				合计	4,149.37	2,435.85	1,529.57	44.21	862.05	0.00	1,713.52	1,713.52	0.00
			208	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4,149.37	2,435.85	1,529.57	44.21	862.05	0.00	1,713.52	1,713.52	0.00
				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4,149.37	2,435.85	1,529.57	44.21	862.05	0.00	1,713.52	1,713.52	0.00
207	01	01		行政运行（文化）	287.62	287.62	122.72	14.49	150.40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4		图书馆	157.73	157.73	106.45	8.46	42.82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13.00	13.00	0.00	0.00	13.00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130.78	130.78	96.42	19.26	15.09	0.00	0.00	0.00	0.00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79.41	79.41	9.41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105.39	605.39	501.42	0.80	103.17	0.00	1,500.00	1,500.00	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52	213.52	0.0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合计		3,419.36	支出合计	3,419.36	3,419.36	2,669.36	65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 支出	小计	运转类经费 （专项业务）	特定目标类
				合计	4,149.37	2,435.85	1,529.57	44.21	862.05	0.00	1,713.52	1,713.52	0.00
			208	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4,149.37	2,435.85	1,529.57	44.21	862.05	0.00	1,713.52	1,713.52	0.00
				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4,149.37	2,435.85	1,529.57	44.21	862.05	0.00	1,713.52	1,713.52	0.00
207	01	01		行政运行（文化）	287.62	287.62	122.72	14.49	150.40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4		图书馆	157.73	157.73	106.45	8.46	42.82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13.00	13.00	0.00	0.00	13.00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130.78	130.78	96.42	19.26	15.09	0.00	0.00	0.00	0.00
207	01	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79.41	79.41	9.41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207	01	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2,105.39	605.39	501.42	0.80	103.17	0.00	1,500.00	1,500.00	0.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52	213.52	0.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度履职目标	负责全县文化旅游相关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工资福利支出			保障人员经费在职、退休人员工资足额发放, 住房公积金社保等及时拨付		
	商品服务支出			确保全年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遗属补助高学历安家费及退休费		
	项目支出			旅游发展专项支出及2馆运行经费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 149. 36		
	1、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3, 419. 36		
	(2) 其他资金			730. 00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2, 435. 84		
	(2) 项目支出			1, 713. 5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项	定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密切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定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
		绩效指标合理性	定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定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率	≥	95	%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	15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书)/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	100	%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	100	%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加大覆盖	定性	高于上年		
		全面摸清政府债务和隐性债	≥	90	%	
	履职目标实现	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	98	%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实施政府会计、资产管理	定性	会计有序开展、资产产权清晰		
		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定性	紧跟国家政策, 顺应市场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7	%	
		内部职工满意度	≥	97	%	
		对口部门满意度	≥	97	%	

2021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208	孟津县文化广电和旅									
	文化活动	173.52	173.52		全年开展活动	≥10	增加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粮食	促进孟津文旅发展	群众满意度	≥90%
					保质保量完成文化活	≥95%	完善公共文化体系保	保障人民群众文化权	群众满意度	≥91%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控制	≤173.52				
					完成时间	每年年底				
	城市书房经费	40.00	40.00		免费开放	全年				
					工作运转率	100%	提高人民自己增长文	提高	群众满意度	≥95%
	旅游宣传资金	1,500.00	1,500.00		宣传时间	全年	提升孟津知名度	提升		

2021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吉利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小计	运转类经费（专项业务）	特定目标类
			405001	合计	498.17	309.18	284.89	8.19	16.10	0.00	188.99	188.99	0.00
207	01	01	405001	行政运行（文化）	239.59	149.87	138.46	0.00	11.41	0.00	89.72	89.72	0.00
207	01	03	405001	机关服务（文化）	151.01	151.01	146.43	0.00	4.58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4	405001	图书馆	60.06	0.00	0.00	0.00	0.00	0.00	60.06	60.06	0.00
207	01	09	405001	群众文化	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92	2.92	0.00
207	01	12	405001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1.00	0.00
207	01	99	405001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84	0.00	0.00	0.00	0.00	0.00	32.84	32.84	0.00
207	02	01	405001	行政运行（文物）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1.00	0.00
207	02	99	405001	其他文物支出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1.44	1.44	0.00
208	05	01	4050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0	8.30	0.00	8.19	0.11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合计		498.17	支出合计	498.17	498.17	498.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吉利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 务支出	资本性 支出	小计	运转类经费 （专项业务）	特定目标类
				合计	498.17	309.18	284.89	8.19	16.10	0.00	188.99	188.99	0.00
207	01	01	405001	行政运行（文化）	239.59	149.87	138.46	0.00	11.41	0.00	89.72	89.72	0.00
207	01	03	405001	机关服务（文化）	151.01	151.01	146.43	0.00	4.58	0.00	0.00	0.00	0.00
207	01	04	405001	图书馆	60.06	0.00	0.00	0.00	0.00	0.00	60.06	60.06	0.00
207	01	09	405001	群众文化	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92	2.92	0.00
207	01	12	405001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1.00	0.00
207	01	99	405001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84	0.00	0.00	0.00	0.00	0.00	32.84	32.84	0.00
207	02	01	405001	行政运行（文物）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1.00	0.00
207	02	99	405001	其他文物支出	1.44	0.00	0.00	0.00	0.00	0.00	1.44	1.44	0.00
208	05	01	4050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0	8.30	0.00	8.19	0.11	0.00	0.00	0.00	0.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吉利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0.3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30
3、公务用车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洛阳市吉利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年度履职目标	负责吉利文化旅游相关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工资福利支出		保障人员经费在职、退休人员工资足额发放,住房公积金社保等及时拨付			
	商品服务支出		确保全年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遗属补助高学历安家费及退休费			
	项目支出		旅游发展专项支出及2馆运行经费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498.17			
	1、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498.17			
	(2) 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309.18			
	(2) 项目支出		188.9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项	定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工作密切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定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定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定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预算执行率	≥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			1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书)/年初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加大覆	定性	高于上年			
		全面摸清政府债务和隐性债	≥			90%	
	履职目标实现	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			98%	
		年度目标完成率	≥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实施政府会计、资产管理	定性	会计有序开展、资产产权清晰			
		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定性	紧跟国家政策, 顺应市场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7%	
		内部职工满意度	≥			97%	
		对口部门满意度	≥			97%	

2021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405001	洛阳市吉利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行政运行(文化)	89.72	89.72		全年开展活动	≥10	增加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粮食	促进吉利文旅发展	群众满意度	≥90%
					保质保量完成文化活动群众好评度	≥95%	完善公共文化体系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利益	保障人民群众文化权益	群众满意度	≥91%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成本控制	≤173.52				
					完成时间	每年年底				
	图书馆	60.06	60.06		免费开放	全年				
					工作运转率	100%	提高人民自己增长文	提高	群众满意度	≥95%
	群众文化	2.92	2.92		全年开展活动	≥10	增强群众的业余生活	提高	群众满意度	100%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00	1.00		开展市场管理	≥10	保障文化市场管理	提高	群众满意度	100%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2.84	32.84		开展文化活动及管理	≥10	增加人民群众精神文	提高	群众满意度	100%
	行政运行(文物)	1.00	1.00		开展文物保护	≥10	增强文物保护	提高	群众满意度	100%
	其他文物支出	1.44	1.44		开展文物保护及管理	≥10	增强文物保护及管理	提高	群众满意度	100%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洛阳市吉利区旅游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洛阳市吉利区旅游服务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支持旅游产业发展。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工资福利支出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各种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保障工作的正常运转		
	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保障项目顺利进行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05.15		
	1、资金来源：(1) 财政性资金			105.15		
	(2) 其他资金			0.00		
	2、资金结构：(1) 基本支出			80.71		
	(2) 项目支出			24.4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项	定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密切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定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定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定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执行率	≥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	1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书)/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决算真实性	定性	真实	决算真实完整
		资金使用合理性	定性	合规	部门是否按照法律法规及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1.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财务管理制度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审4.是否存在挤占资金情况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实施重点绩效评价,加大覆	定性	高于上年	
		全面摸清政府债务和隐性债	≥	90%	
		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	98%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目标完成率	≥	95%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实施政府会计、资产管理	定性	会计有序开展、资产产权清晰	
		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	定性	紧跟国家政策,顺应市场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7%	
		内部职工满意度	≥	97%	
		对口部门满意度	≥	97%	

